

8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为小型企业，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安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）的（2026年度土地资产储备管理、“一书三证”业务技术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2026年度土地资产储备管理、“一书三证”业务技术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陕西佳维空间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9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90.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56.81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佳维空间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9 月 22 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如满足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中小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